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的股东签署
《投资框架协议》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与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共同签署《投资框架协议》，交易各方有意向转让/受让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东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60%的股权。

●目前，该事项未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本公司股票将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开市起复牌。

特别风险提示：

（1）截至目前，本次交易各方未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协议，尚处于意向协议阶段。最终能否签署正式协议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2）截至目前，本次交易具体方案尚未确定。若后续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协议，交易各方须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协商确定具体的交易方式，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本次交易尚需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的另一方股东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放弃优先受让权及反垄断局经营者集中审查（如需）。后续，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是否放弃优先受让权，及能否通过经营者集中审查（如需），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4）若后续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协议，则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股份”）的通知，其控股股东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钢联”）的股东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合称“甲方”）与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于2022年10月14日共同签署《投资框架协议》，甲方有意向向乙方转让其合计持有的南京钢联60%的股权，乙方有意向受让（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南钢股份同日披露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的股东签署<投资框架协议>暨复牌公告》。

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后续事项及风险提示如下：

- 1、目前，该事项未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 2、截至目前，本次交易各方未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协议，尚处于意向协议阶段。最终能否签署正式协议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3、截至目前，本次交易具体方案尚未确定。若后续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协议，交易各方须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协商确定具体的交易方式，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本次交易尚需南京钢联的另一方股东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放弃优先受让权及反垄断局经营者集中审查（如需）。后续，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是否放弃优先受让权，及能否通过经营者集中审查（如需），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5、若后续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协议，则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南钢股份，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停复牌》的有关规定，经申请，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万盛股份，证券代码：603010）将于2022年10月20日（周四）开市起复牌。

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并督促相关方及时披露进展，亦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

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0日